



创业板

投资者适当性管理

一图看懂

参与创业板股票交易， 投资者需满足哪些条件？

——如果您是已开通创业板交易 权限的投资者(存量投资者)

存量投资者可以继续参与创业板股票交易，不受影响。存量普通投资者不必急于签署新的《创业板投资风险揭示书》，根据所在证券公司的通知，在注册制下创业板新股发行申购、交易前签署即可。

(注：普通投资者是指按照中国证监会《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》规定的专业投资者以外的投资者，下同。)

——如果您是新申请开通创业板 交易权限的投资者(新增投资者)

- 1 新增的个人投资者需要满足以下条件：
 - 申请创业板交易权限开通前 20 个交易日证券账户及资金账户内的资产日均不低于人民币 10 万元（不包括通过融资融券融入的资金和证券）；
 - 参与证券交易 24 个月以上。
- 2 新增的普通投资者还应当以纸面或电子方式签署《创业板投资风险揭示书》。

新增个人投资者申请开通创业板 交易权限的流程是怎样的？

1

对照新修订的《办法》，了解自身是否符合资产和交易经验准入门槛等相关要求。

2

充分了解创业板相关法律法规、业务规则和 risk 事项，客观评估自身的 risk 认知和承受能力，审慎决定是否申请开通创业板交易权限。

3

若决定开通创业板交易权限，需向证券公司提出申请。

4

按照证券公司要求提供相关信息，配合开展适当性管理，接受 risk 认知与承受能力评估。

5

若符合相关规定，证券公司可为其开通创业板交易权限。但在开通权限前，个人投资者中的普通投资者还需以纸面或电子方式签署《创业板投资风险揭示书》。

投资者注意啦！

新申请开通创业板交易权限的投资者，能否采用非现场方式签署 风险揭示书，开通交易权限？

新开通创业板交易权限的投资者，可以以纸面或电子方式签署《创业板投资风险揭示书》，开通交易权限。在所在证券公司技术系统准备期间，通过纸面方式签署《创业板投资风险揭示书》，可以非现场，也可以现场办理。具体办理流程请咨询证券公司。

普通投资者签署《创业板投资风险揭示书》应该注意哪些问题？

签署《创业板投资风险揭示书》前，应当认真阅读内容，充分了解创业板投资风险。同时，应当知晓《创业板投资风险揭示书》的揭示事项仅为列举性质，未能详尽列明创业板交易的所有风险。

此外，投资者在参与交易前，应当认真阅读、充分知悉和了解有关法律法规和深交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，对其他可能存在的 risk 因素也应当有所了解和掌握，并确信自己已做好足够的 risk 评估与财务安排，避免因参与创业板交易遭受难以承受的 loss。

温馨提示

有关创业板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的详细规定，您可以通过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实施办法（2020 年修订）》了解相关信息。

免责声明

本栏目的信息不构成任何投资建议，投资者不应以该等信息取代其独立判断或仅根据该等信息做出决策。供稿人力求本栏目文章所涉信息准确可靠，但并不对其准确性、完整性和及时性做出任何保证，亦不对因使用本栏目信息引发的 loss 承担责任。

